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張淑芬
電話：(02)7712-9061
電子信箱：ansak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1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三)字第11527035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甄選計畫 (A09000000E_1152703542_senddoc3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為本部辦理「116年教育部資訊科技AI素養強化計畫」中心學校聯合甄選，請轉知所屬學校踴躍申請，並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推動本部「AI人才方舟計畫」子計畫五「科技領域AI素養強化計畫」之推廣，透過公開甄選中心學校，協助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分項計畫進行資訊科技AI素養課程教材之教學實驗、推廣及使用。

訂

二、本部委託國立臺南大學(推動中心計畫)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國、高中分項計畫)、國立清華大學(國小分項計畫)等校辦理，申請資訊簡述如下：

(一)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（星期四）。

線

(二)申請方式：進入甄選平臺(https://aik12school.nutn.edu.tw/)註冊帳號後登入填列，不另行提供格式。

(三)甄選內容、審查重點及補助經費請詳閱甄選計畫（如附件）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各分項計畫聯絡人洽詢。

三、推動中心訂於115年11月30日辦理實體與線上同步甄選說明會，說明會相關資訊將公告於教育部AI人才方舟計畫官

電子交換

陳盈如　　教務處

1158860949　(115/11/11)

網及教育部因材網，請鼓勵所屬學校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0 15:48:23